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 不需此件, 请删去“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池州市贵池区民政局的贵池区民政局民政领域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采购活动,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民政领域购买第三方服务,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承接企业为南京福康通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65人, 营业收入为16317.38万元, 资产总额为21456.40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南京福康通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日

期: 2025年7月18日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 不需此件, 请删去“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池州市贵池区民政局的贵池区民政局民政领域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采购活动,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民政领域购买第三方服务,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宜兴市九如城养老护理服务中心, 从业人员98人, 营业收入为3684万元, 资产总额为4707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宜兴市九如城养老护理服务中心
日 期: 2025年7月16日

